

# 潮州市湘桥区岗山水库提质增效项目EPCO（第二次）-招标公告

## 潮州市湘桥区岗山水库提质增效项目EPCO（第二次）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潮州市湘桥区岗山水库提质增效项目已由潮州市湘桥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投资项目代码：2409-445102-04-01-301731），项目业主为潮州市瀛洲湘水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潮州市瀛洲湘水生态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运营服务（EPC+O）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潮州市湘桥区岗山水库。岗山水库于1959年动工兴建，1960年5月建成。岗山水库是以灌溉为主，结合发电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库。水库集雨面积88km<sup>2</sup>，总库容4611万m<sup>3</sup>。2008年水库已实施除险加固，其设计洪水标准为100年一遇，设计洪水位31.61m，相应库容4197万m<sup>3</sup>；校核洪水标准为1000年一遇，校核洪水位32.85m，相应库容4611万m<sup>3</sup>；正常蓄水位30.00m，相应库容3696万m<sup>3</sup>；死水位17.10m，相应库容767万m<sup>3</sup>。

2.2建设规模：潮州市湘桥区岗山水库提质增效项目，本项目概算总投资13016.06万元，具体包括对岗山水库的清淤疏浚及清淤物购买、岗山水库提质增效配套工程，具体规模如下：

#### （一）对岗山水库的清淤疏浚及清淤物购买

为提高水库现有蓄水能力，增加兴利库容，改善库区水质，充分发挥水库调蓄能力满足灌溉、发电效益。本项目计划清淤总量为416.93万m<sup>3</sup>，分建设期、运营期完成，建设期需完成至少69.49万立方米（约为总淤积量的六分之一）的清淤疏浚，在运营期完成剩余部分的清淤疏浚。清淤范围远离坝体200m以外，分为A区、B区、C区、D区和库中E区，不涉及水库大坝、引水及放水建筑物等。拟采用绞吸式吸泥船等清淤方式进行清淤，对清出的清淤物进行资源利用。

可利用淤积物处置收入收取方式：本项目承包方即为清淤物的购买人，清淤物的出售单价为81元/m<sup>3</sup>，416.93万m<sup>3</sup>清淤物的购买价款33771.33万元（投标人需充分考虑报告可利用淤积物处置量的误差的风险），清淤物处置收入及工程总承包（含清淤疏浚工程）及运营服务费用支付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二）岗山水库提质增效配套工程

（1）坝后电站现有2台水轮发电机组，一台机组功率为125KW，一台机组功率为400KW，总装机525KW；现对2台水轮发电机组进行增效扩容，125KW机组功率增至200KW，400KW机组功率增至500KW，总装机扩容至700KW。

（2）电站输水涵管套管加固，长度91m。

（3）对原有厂房进行拆除重建，重建厂房尺寸为20m\*17m，建筑面积为340m<sup>2</sup>，新建管理房100m<sup>2</sup>。

（4）进站道路新建砼路面，长度约220m。

（5）增设高压线路、变压器、高压柜、一体化控制屏、远控装置等。

（6）溢洪道启闭机和溢洪道工程设施维护保养，7.2公里灌溉渠道维护保养除杂清障，各水闸门维护保养，水电站的维护。

（7）水土保持、环境保护措施及其他配套工程等。

2.3项目划分1个标段，招标控制价：工程总承包（含清淤疏浚工程）及运营服务总招标控制价为13016.06万元，其中：设计费238.91万元，施工费12156.20万元，运营费620.95万元。

2.4工期及运营服务期：2026年9月29日前为建设期。在2025年9月29日前完成岗山水库提质增效配套工程（1）-（5）子项目内容。在2026年9月29日前完成对岗山水库至少69.49万立方米（约为总淤积量的六分之一）的清淤疏浚、岗山水库提质增效配套工程（6）-（7）子项目内容。2026年9月29日后18年内继续完成（6）子项目的维修养护。

#### 2.5 招标内容：

完成本项目设计、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工程保修，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配合招标人的审计和审计的调

查、项目建设阶段全过程的综合协调等工作。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及深化、方案估算；初步设计、项目概算、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及备案（如有）、竣工图编制；协助招标人办理规划报建等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完成验收工作、施工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的施工工作、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工程保修、配合竣工图编制等工作，组织本项目的验收备案和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施工方的费用、完成施工其他相关工作、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相关职能部门及周边居民、施工期交通疏解等。

运营服务：溢洪道启闭机和溢洪道工程设施维护保养，7.2公里灌溉渠道维护保养除杂清障，各水闸门维护保养，水电站的维护。负责运营维护的团队应由具有相应证书的人员组成，且在上岗前需经过招标人及监督部门的审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2.6前期服务机构：亚太勤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已随招标公告公开前期服务机构为本项目提供的成果文件的，上述前期服务机构可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资格审查方式，具体要求如下：

3.1投标人（若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若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相关单位）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2）、（3）要求：

（1）工程设计具备以下工程设计资质之一：

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②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③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2）工程施工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委托运营合同所需的运营管理技术能力。（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需共同承诺，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函》）

3.3人员要求：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负责施工任务的单位）委派的施工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派的施工负责人为本单位职工且未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负责施工任务的单位）拟派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上述人员需提供近半年内任意连续3个月本单位社保证明（含分支机构）及相关证书；施工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与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

3.4投标人近三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经营中无因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受到行政处罚或立案调查。（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需共同承诺，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承诺书》）

3.5已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登记，且在该系统中没有出现经营异常名录或经营异常信息已移出，近三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不良记录。（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需共同承诺，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承诺书》）

3.6投标人没有在“信用中国”网站（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评审时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天评审专家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3.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由多个单位（不得超过3家法人）组成一个联合体，需明确联合体中负责施工任务的单位为牵头人，且联合体任何一方不能再与其他人组成另一联合体或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 4.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4月16日9时30分前登录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zggzy.com](http://www.czggzy.com)）办理网上投标手续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截止时间以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系统公布的时间为准（系统操作详见建设工程网上交易系统使用指南，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电话0768-2393020）。

5.2请投标人报名后密切留意系统中项目发出的补充文件、澄清、答疑与本工程相关的信息。

###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4月16日9时30分。

6.2网上递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数字签名。（详细操作方式见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操作指南”，咨询电话0768-2393020）。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本项目完全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及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时各投标人如收到短信通知须凭CA数字证书登录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等候开标解密，开标解密完毕各投标人需在网上开标大厅确认开标结果；如有异议，投标人需在开标后30分钟内通过网上开标大厅提出；如开标后30分钟内未做确认，也未提出异议，则视同默认开标结果。

6.4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4份，其中正本1份（封面标注“正本”字样），副本3份（封面标注“副本”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盖章、签字后的复印件）。另需提供1个电子文件U盘（U盘内容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且未经压缩及加密）。

6.5逾期送达（上传）的或者未送达（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及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予受理。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潮州市瀛洲湘水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潮州市湘桥区春荣路兰花三街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9楼

人力资源服务大楼513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邮 编：515799

邮 编：510060

联系人：蔡先生

联系人：严梁立、欧宇旻、曾聪、罗乐勇

电 话：0768-2221550

电 话：020-83546223、18620806546

异议受理人：潮州市瀛洲湘水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监督部门：潮州市湘桥区水务局

联系人：蔡先生

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北堤防汛通道湘桥区三防指挥部2楼

电 话：0768-2221550

电 话：0768-2200038

日期：2025年3月26日